



## 陈玉冰

合伙人  
刑法学硕士

**擅长领域：** 刑事辩护 刑事风险防控

**执业资格：** 中国

**工作语言：** 中文

**邮 箱：** chenying@deheng.com

**电 话：** 15866801262

## 执业经历：

2012年5月至2014年9月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

2014年9月至今 北京德和衡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 律师

自执业以来，专注于刑事辩护、刑事风险防控等刑事业务。秉承“敬律师之业，求法律之公”的理念，始终以全心全意为客户依法解决争议为宗旨，办案经验丰富，业务能力突出，先后参与承办多起有较大影响的案件，如某省政府原副秘书长张某某（正厅级）受贿案；某公安局经侦支队原支队长蒋某某受贿、贪污、挪用公款案；赵某涉嫌骗取出口退税案（不起诉）、青岛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嫌走私普通货物案（主要负责人适用缓刑）；某知名家电集团子公司原负责人齐某某侵犯商业秘密案；某知名产权交易所总经理钟某某涉嫌受贿、挪用资金、行贿案等。

## 代表案例：

### （一）经济犯罪案件

- 青岛市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嫌走私普通货物案（主要负责人适用缓刑）
- 某知名家电集团子公司原负责人齐某某侵犯商业秘密案
- 于某涉嫌虚开发票案（适用缓刑）
- 赵某某涉嫌骗取出口退税案（不起诉）
- 宋某某涉嫌职务侵占、虚报注册资本、逃税案（适用缓刑）

### （二）贪污贿赂犯罪案件

- 某知名产权交易所总经理钟某某涉嫌受贿、挪用资金、行贿案（由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，对钟某某三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，评为德衡律师集团年度优秀案例）
- 某市（副省级城市）原副区长孙某某受贿、玩忽职守案
- 某省政府原副秘书长张某某（正厅级）受贿案
- 王某某向某港集团董事长杜某某单位行贿案（一年一个月，“实报实销”）
- 某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原支队长蒋某某贪污、受贿、挪用公款案

### （三）普通刑事案件

- 张某某涉嫌寻衅滋事、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案（涉黑罪名不成立，适用缓刑）
- 赵某涉嫌聚众斗殴案（适用缓刑）
- 梁某某故意杀人案（判处无期徒刑，被评为精品法律援助案件）
- 沈某某故意伤害案（致两人重伤一人轻伤，适用缓刑）
- 李某涉嫌非法持有毒品案（本案系再犯，判处拘役 10 个月）
- 齐某某涉嫌危险驾驶案（一审判处拘役三个月零十五天，二审改判为拘役二个月十五天）
- 汪某某涉嫌寻衅滋事案（适用缓刑）
- 蹇某某涉嫌故意杀人案（一审判决故意杀人罪无期徒刑，二审发回重审，重审一审改判故意伤害罪 8 年）
- 张某某妨害公务案（不批准逮捕，适用缓刑）

---

## 著作：

### （一）参编书籍

- 《我国缓刑制度的理论与实务》
- 《刑事案例分析实践教程》

### （二）参与课题

- 《某地区新型恐怖活动犯罪及其法律对策研究》
- 《关于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的调查报告——以某石化公司采购部为典型》

### （三）撰写论文

- 《刑法修正案（八）关于醉酒规定之缺陷分析——兼论醉酒驾驶行为入罪的错误性》
- 《我国应废除没收财产刑的原因分析》
- 《见危不救行为的犯罪化考量》
- 《房屋交易型受贿案件市场价格认定问题探讨》
- 《军队看守所羁押非涉军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人合法性刍议》
- 《审判公开要求勿将在看守所开庭常态化》